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蓟州区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助力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蓟州区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助力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蓟州区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

助力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提高气象服务保障能力，着力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建设，助力蓟州区高质量发展，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助力天津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津政办发〔2020〕25号），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强化科技创新和人才发展，做到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切实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为蓟州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2．发展目标。到2025年，基本建成适应蓟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要的气象现代化体系，气象预报预警能力、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及重大活动气象服务保障能力达到全市前列，在旅游气象、环境气象、气象灾害防御、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方面达到全市先进水平，公共气象服务能力和水平达到天津市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指标体系要求。应对气候变化、气候资源保护利用、自然灾害风险防控等气象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对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等重大战略的支撑能力显著增强。

二、重点任务

1．健全气象灾害防御组织体系。完善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气象灾害防御机制。坚持属地管理、综合减灾原则，将气象灾害防御纳入全区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发挥蓟州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作用，加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细化气象防灾减灾工作协调机制。层层压实责任，夯实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气象防灾减灾救灾管理职能，推动气象灾害防御向基层延伸。（牵头部门：区应急局；责任部门：区气象局、各乡镇街、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成员单位）

2．提高气象灾害风险管理水平。完成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工作任务和主要气象灾害精细化风险区划，提高气象灾害风险实时动态研判能力。推进气象灾害防御标准的实施。完善气象防灾减灾全域科普宣传教育体系。强化气象应急队伍和基层气象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提高突发事件应急气象保障专业化装备技术水平。（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应急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科协、区教育局、区水务局、区林业局、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各乡镇街）

3．提高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完成天津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二期蓟州建设内容，推动党建“村村通”广播系统与气象预警信息发布设备的资源整合、共建共享共用。加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管理和运行保障，确保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和传播设备设施正常运行。建立全媒体信息传播体系，构建精准、直达和广覆盖的预警信息发布网络。广播电视、移动通信运营部门要按要求及时传播气象预报预警信息，畅通预警发布绿色通道。（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应急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委网信办、公安蓟州分局、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人防办、区融媒体中心、区人武部、各乡镇街、移动分公司、联通分公司、电信分公司）

4．提高城市安全运行气象服务能力。加强气象与供电、供水、供气、供暖、城市管理等部门的协调联动，提升气象服务针对性，为城市安全运行提供保障。加强大风、雷电等灾害天气影响评估，相关部门联合开展森林防火、山洪地质灾害等重点领域的气象灾害风险预警服务。加强城市内涝、农田渍涝气象风险预警服务。（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应急局、区发展改革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区城市管理委、区水务局、区住房建设委、区农业农村委、各乡镇街）

5．提高乡村振兴气象服务能力。强化农业气象服务体系和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对出头岭食用菌、桑梓西瓜、盘山磨盘柿等特色农业开展“直通式”气象服务，建立完善服务对象基础信息数据库，充分发挥物联网技术在农业气象服务中的应用，应用“互联网+”完善农业气象服务，不断扩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发布覆盖面，全面提升气象服务都市现代化农业的能力和水平。（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农业农村委、各乡镇街）

6．提高民生气象服务能力。建设全民共享的气象服务体系，将气象信息数据融入智慧城市和旅游、康养等民生服务当中，提升气象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推进气象科普进企业、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景区，加强气象科普示范校园建设，提升全民气象防灾减灾意识。（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区应急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局、区科协、各乡镇街）

7．提高生态文明气象保障能力。加强生态环境与气象部门的数据共享、会商研判和应急联动，联合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基础研究，提高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能力和应急管控能力。开展城市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气象决策服务，为城市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城市产业布局和能源结构优化提供科学依据。强化气象卫星遥感监测应用。提升生态保护修复、应对气候变化和极端天气气候事件气象服务能力。（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各乡镇街）

8．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增强气象装备智能化保障能力，实现自动雪深观测、多要素智能观测和雷电监测，提升灾害性天气预警预报和气候趋势预测水平。应用天津市智慧气象服务业务平台，面向农业、交通、旅游等重点行业开展全过程、全链条的气象服务。应用TIP—top2.0一体化服务平台，向政府和有关涉灾部门提供气象灾害风险决策支持服务。加强气象数据资源整合和共享，推动气象大数据融入经济社会各领域。（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应急局、区财政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委网信办、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水务局、区林业局、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

9．提高人工影响天气气象保障能力。将人工影响天气事业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大生态保护工程建设规划，将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纳入全区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开展人工影响天气“耕耘”行动，开展跨区域的增雨（雪）、防雹联合作业。按照天津市气象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启动人工影响天气综合科学试验基地项目建设。（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发展改革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蓟州分局、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应急局、有关乡镇）

三、保障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各乡镇街要明确责任分工、明确分管领导，建立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工作协调机制，抓好责任落实，统筹推进重点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各有关部门、各乡镇街）

2．强化资金支持。要统筹安排建设项目，进一步加大对气象现代化建设项目和基础设施工程的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进一步落实实现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事业发展运行保障经费和人员经费，建立健全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牵头部门：区财政局；责任部门：区发展改革委、有关乡镇）

3．强化人才保障。加大气象人才培养力度，特别要加大中青年骨干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加强气象与高校、科研院所和其他社会力量的合作，在气象关键技术、新技术应用等方面开展人才联合培养。（牵头部门：区气象局；责任部门：区科技局、区人社局）